

武进区产业布局规划研究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常投公采-2021002 号

采购单位: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

招标平台机构:常州常投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三月

前 附 表

项号	内容规格
1	项目名称：武进区产业布局规划研究 项目工期：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提交初步成果，2021年12月底形成最终成果。
2	投标保证金数额为：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3	标前答疑会：本项目不组织标前答疑会，投标单位如有疑问请于 2021年4月9日17点前以书面形式（签字盖章） 递送至常州常投招标有限公司。 现场踏勘：采购单位不组织，投标单位如有需要，请自行勘察。
4	投标文件份数：胶装成册，正本壹份、副本叁份、“电子光盘或U盘”壹份（光盘或U盘中含全套正本投标文件，光盘或U盘上标明投标单位名称）未提供完整的视为无效投标。
5	投标文件接受时间：2021年4月21日13：30至14：00（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1年4月21日14：00（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提交地点：常州常投招标有限公司开标大厅（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延政中大道17号金源大厦18F）
6	开标时间：2021年4月21日14：00（北京时间） 地点：常州常投招标有限公司开标大厅（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延政中大道17号金源大厦18F）
7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8	评审规则：详见招标文件内容

9	<p>付款方式:</p> <p>1) 合同生效后, 采购单位向中标单位支付本项目合同总价的 30%;</p> <p>2) 中标单位提交初步成果, 经甲方组织审查通过后, 采购单位向中标单位支付本项目合同总价的 20%;</p> <p>3) 中标单位提交评审成果经采购单位组织评审通过后, 采购单位向中标单位支付本项目合同总价的 30%;</p> <p>4) 中标单位提交最终成果经采购单位验收通过后, 采购单位向中标单位支付本项目设计费总额的 20%。</p>
10	<p>履约保证金: 详见第一章“履约保证金”条款</p> <p>招标平台服务费: 详见第一章“招标平台服务费”条款</p>
11	<p>投标文件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后 60 天 (日历日)</p>
12	<p>本项目属于服务类,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参照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在填写时请正确选择中小企业申明函, 如填写错误或未填报则报价不做相应扣除。</p>
13	<p>采购单位名称: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p> <p>采购联系人: 朱工</p> <p>电话: 0519-86550571</p>

目 录

武进区产业布局规划研究公开招标公告.....	5
第一章 总则.....	11
第二章 投标文件的内容.....	22
第三章 招标内容及技术要求.....	24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29
第五章 评标方法.....	33
第六章 附件.....	35

武进区产业布局规划研究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武进区产业布局规划研究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常州常投招标有限公司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1年4月21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常投公采-2021002 号

2. 项目名称：武进区产业布局规划研究

3. 预算金额：280 万元

4. 最高限价：280 万元

5. 采购需求：《武进区工业布局规划研究》将及时承接宏观发展战略和区域发展机遇，基于武进区工业发展趋势和诉求，明确定位，提出发展战略并落实空间布局。从空间上支撑区级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从行动上科学指引“十四五”近期行动编排形成合力，为武进区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和“高质量”发展的大格局出谋划策。具体见招标文件。

6. 合同履行期限：2021年12月31日前。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投标单位具备土地规划乙级以上（含乙级）资质和城乡规划编制乙级以上（含乙级）资质；

(2) 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需具备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3)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 (1) 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得超过 2 家；
- (2) 必须确定联合体投标的牵头单位须同时具备城乡规划资质乙级（含）以上和土地规划资质乙级（含）以上；联合体成员单位须具备城乡规划资质乙级（含）以上或者土地规划资质乙级（含）以上，项目负责人必须为牵头单位的项目负责人；
-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项目中投标（以报名先到为准）。如出现以上情况，则取消所有涉及的联合体各方投标资格；
- (4) 联合体协办单位须提供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和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三证合一后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以及相应的资质证书；
- (5) 提供联合体投标协议书。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自 2021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4 月 8 日每天上午 8:0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常州常投招标有限公司综合科（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延政中大道 17 号金源大厦 18F2006 室）。
3. 方式：本项目实行网上报名，符合投标单位资格条件且有意参加投标的单位请将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的投标申请资料（详见公告附件 1“投标报名申请表”）扫描发送至我公司邮箱 changzhouchangtou@126.com；若为联合体投标，需提供联合体协议书（表式参照附件 2）扫描件、联合体协办单位须提供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和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加盖联合体协办单位公章（三证合一后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报名成功后，招标文件以邮件形式发送至各投标单位邮箱。投标申请咨询电话：0519-85857862。
4. 售价：500 元/份。招标文件售后一概不退。投标单位一经报名，不得更改单位名称。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低点

1. 截止时间：2021 年 4 月 21 日 14 点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常州常投招标有限公司开标大厅（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延政中大道 17 号金源大厦 18F）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单位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请将疑问于 2021 年 4 月 9 日 17:00 前以书面形式递交至常州常投招标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2. 有关本次招标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补充或更正形式在网站上发布，因未能及时了解相关最新信息所引起的投标失误责任由投标单位自负。

3. 疫情防控措施

（1）参与采购活动的当事人应严格按照疫情期间管理要求，凡进入活动现场人员，必须自行佩戴口罩并采取“测温+常州健康码”措施。常州健康码申领步骤请参考“我的常州 APP”。进场后请保持安全距离，分散等候，不得扎堆聚集，事完即走。自觉服从保安和代理机构人员的指挥和管理。

（2）对于参与开评标活动的投标单位、采购单位授权代表，应如实填报《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并加盖单位公章。在进入公司时，请凭《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和本人身份证原件方能到指定开评标场所。

（3）对于参与评标活动的评审专家，进入评标场所前，如实填写《专家信息承诺书》。对有疫情接触史及身体发烧等症状的评标专家不得参加评标活动。

（4）其余事项严格按照苏财购【2020】13 号文执行。

（5）因防控工作需要，给采购当事人带来诸多不便，还望多多理解和予以配合。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武进分局

地址：常州市武进区延政中大道 17 号金源大厦

联系方式：朱工 0519-8655057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常州常投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常州市武进区延政中大道 17 号金源大厦 18 楼

联系方式：0519-8585786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艳伶

电 话：0519-85857862

附件 1:

报名申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我方经仔细研究，在充分理解并完全同意项目磋商公告的基础上，现委托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参与常州常投招标有限公司此项目的投标报名工作。项目招投标过程中答疑补充等相关文件都须投标单位在相关网站上下载，本单位会及时关注相关网站，以防遗漏，并承诺不以此为理由提出质疑。

我单位在此声明，申请文件中所提交的资料在各方面都是完整的，真实的和准确的，如出现不完整，不真实，不准确的资料，我方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申请单位（公章）：

法人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姓名（签字）：

联系电话：

第二代身份证号码：

报名时间：

接收磋商文件指定电子邮箱：

后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以及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三证合一的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有效的土地规划乙级以上（含乙级）资质和城乡规划编制乙级以上（含乙级）资质证书复印件

联合体需提供联合体协议原件，联合体成员单位营业执照及相关证书复印件

备注：所有复印件需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注：投标单位应完整填写表格，并对内容的真实性 and 有效性负全部责任。**

附件 2:

联合体协议书

牵头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法定住所:
 协办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法定住所:

鉴于上述各成员单位经过友好协商, 自愿组成联合体, 共同参加_____ (采购单位名称) (以下简称采购单位) _____ (项目名称) 的投标, 双方愿对投标结果承担相应的责任和义务, 并自觉履行标书规定, 同时承诺不再以单独或其它联合体方式参与本项目的竞争。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_____ (单位名称) 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在本项目投标阶段, 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项目投标文件编制活动, 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 并处理与投标和中标有关的一切事务; 联合体中标后, 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递交投标文件, 履行投标义务和中标后的合同, 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按照内部职责的部分, 承担各自所负的责任和风险, 并向采购单位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_____。按照本条上述分工, 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如下: _____。
5. 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6. 联合体中标后, 本联合体协议是合同的附件, 对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
7.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联合体未中标或者中标时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8. 本协议一式陆份, 双方各执贰份, 其余用于投标报名和投标文件。

牵头人名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协办单位名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备注: 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 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第一章 总则

一、招标项目概况

见招标公告及第三章内容

二、投标单位资格要求

见招标公告

三、投标费用

投标单位应自行承担其编制投标文件以及提交投标文件参加招投标过程所产生之一切费用。无论投标结果如何，招标平台机构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四、招标文件的组成

1、本文件及依法对本文件所作的书面更正的内容及补充公告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单位起约束作用。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总则

第二章：投标文件的组成

第三章：招标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四章：合同主要条款

第五章：评标方法

第六章：附件

投标单位仔细检查招标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立即与本公司联系，否则后果自负。

投标单位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或视作无效投标。

五、招标文件的更正

1. 投标单位在收到招标文件后，如有疑问需要澄清，应按规定时间以书面形式向招标平台机构提出，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逾期提出的异议将不被接受，如无疑问，视作投标单位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条款和要求。

2. 平台机构向投标单位提供的有关资料和数据，是平台机构现有的能使投标单位利用的资料，投标单位对平台机构提供的招标文件所做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平台机构概不负责。

3. 平台机构有权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并以更正公告形式通知所有投标单位。

4. 为使投标单位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进行研究，平台机构可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在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等公告中予以明确。

5. 公告通知以常州市政府采购网、常州常投招标有限公司网站所发布的为准。

六、投标单位的义务

1. 投标单位应当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完全明了招标项目之名称、用途、项目工期、要求、质量，完全明了投标单位所应具备的资格条件。

2. 投标单位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完全响应。

3. 投标单位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密封的投标文件送达投标地点。

4. 投标单位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排挤其他投标单位的公平竞争，损害采购单位或者其他投标单位合法权益。投标单位不得与采购单位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公众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5. 投标单位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平台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七、投标报价

1. 本项目投标报价为**固定总价包干**，本项目投标报价应按照招标文件的所有要求、为完成本招标项目工作任务所需发生的各种费用、所需缴纳的有关国家及地方税费以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费用。投标单位应在充分阅读和理解招标文件内容基础上认真测算报价，以满足招标工作实施的需要。投标报价为最终报价，除非因特殊原因并经买卖双方协商同意，投标单位不得再要求追加任何费用。同时，除非合同条款中另有规定，否则，投标单位所报价格在合同投标、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2. 投标报价方式

2.1 投标单位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正确填写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所报价格都是含税后价格。

2.2 报价货币为人民币，评标时以人民币为准，除非合同的特殊条款另有规

定。。

2.3 投标单位需对每部分报价包含的服务内容进行明确说明。如有特别承诺，也需明确说明。

2.4 本项目投标报价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性的报价或附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2.5 本项目的最高限价为**人民币 280 万元**，**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否则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八、投标文件的组成

详见第二章《投标文件的组成》

九、投标保证金

1. 投标单位须按规定从公司账户缴纳。未按要求缴纳保证金的投标单位，将视为无效投标。

2. 在开标前，**招标平台机构将在到账截止后统一查询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对于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单位，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不予参加评审。**

3. 未中标的投标单位的保证金在本项目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回。

4. 中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在其签订合同（合同须由平台机构备案）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十、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 投标单位应提交**胶装成册的投标文件壹份“正本”、叁份“副本”、壹份“电子光盘或U盘”（光盘或U盘中含全套正本投标文件，光盘或U盘上标明投标单位名称，随投标文件一起密封提交），未提供完整的视为无效投标。**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2. 投标文件正本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水打印或书写，由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亲自签署并加盖法人单位公章。副本可以通过正本复印。

3. 投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投标单位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修改处应由投标文件签字人签字证明并加盖印鉴，否则修改无效。

十一、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60 日内，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响应，将被拒绝。

十二、投标文件的密封、装订与标志

1. 投标单位应将投标文件密封并在封袋骑缝处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 所有封袋上都应写明采购单位名称、招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
3. 投标单位未按上述规定提交投标文件，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十三、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投标单位应在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之前将投标文件提交至平台机构，凡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十四、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 递交投标文件以后，投标单位可以提出书面修改和撤回要求，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投标单位修改文件的书面材料，须密封送达平台机构，同时应在封套上标明“修改投标文件（并注明项目编号）”和“开标时启封”字样。

2. 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单位要求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的，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十五、开标时间、地点

1. 开标时间：2021 年 4 月 21 日 14: 00（北京时间）

2. 开标地点：常州常投招标有限公司开标大厅（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延政中大道 17 号金源大厦 18 楼）

十六、开标程序

1. 开标会议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地点举行，由招标平台机构主持，邀请投标单位参加。

2. 投标单位参加开标会的，投标单位应委派代表准时参加，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应携带本人身份证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开标活动。

3. 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未参加开标活动的视为认同开标结果。

4. 唱标：开标时投标单位代表检查投标文件密封及签章情况，确认无误后，由采购平台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单位的名称、投标报价等，投标单

位代表应在唱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十七、疫情期间开标说明

1. 参与采购活动的当事人应严格按照疫情期间管理要求，凡进入活动现场人员，必须自行佩戴口罩并采取“测温+常州健康码”措施。常州健康码申领步骤请参考“我的常州 APP”。进场后请保持安全距离，分散等候，不得扎堆聚集，事完即走。自觉服从保安和平台机构人员的指挥和管理。

2. 对于参与开评标活动的投标单位授权代表、采购单位授权代表应如实填报《疫情期间参与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详见招标公告附件 2）并加盖单位公章。在进入公司时，请凭《疫情期间参与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详见附件八）和本人身份证原件方能到指定开评标场所。

3. 每家投标单位现场参与人数不得超过 2 人。

4. 对于参与评标活动的评审专家，进入评标场所前，如实填写《专家信息承诺书》。对有疫情接触史及身体发烧等症状的评标专家不得参加评标活动。

5. 其余事项严格按照苏财购【2020】13 号文执行。

6. 因防控工作需要，给采购当事人带来诸多不便，还望多多理解和予以配合。

十八、评标小组

1. 平台机构根据本次项目的特点和有关规定组建评标小组，评标小组由采购单位代表、专家评委组成。

2. 采购单位可以推荐代表参加评标小组，但人数不得超过评标小组成员总人数的三分之一。参加评审的采购单位代表，必须向平台机构提交采购单位代表身份授权函或证明。

3. 技术复杂的项目，经评标小组批准，采购单位代表可以推荐一名技术人员进入评标现场，仅协助采购单位代表介绍采购项目的需求、技术参数等有关事项，不得发表与采购项目无关的言论或带有倾向性的言辞，陈述完毕后应立即离开现场。

4. 未经评标小组批准，采购单位的其他任何人员禁止进入评审现场。

5. 评标小组负责具体的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以下职责：

5.1 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作出评价；

5.2 可以要求投标单位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澄清；

- 5.3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 5.4 向平台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 6. 评标小组成员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 6.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6.2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办法和评分标准进行评审，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6.3 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投标单位的商业秘密保密；
 - 6.4 负责评标报告的起草；
 - 6.5 配合相关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 6.6 配合平台机构答复投标单位对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

十九、评审内容的保密

1. 开标开始后，直到宣布授予中标单位合同为止，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文件的所有资料，有关授予合同的信息都不应向投标单位或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2. 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单位对平台机构和评标小组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取消其成交资格。

二十、对投标文件的审查

1. 开标后，由采购单位和采购平台机构对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

1.1 资格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单位递交的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材料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单位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 1.1.1 投标文件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1.1.2 是否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 1.1.3 投标报价是否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 1.1.4 是否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2.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审查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内容是否完整、价格构成有无计算错误等。

3.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评标小组有权将其拒绝，并做无效标处理：

- 3.1 投标文件逾期送达指定地点的；

- 3.2 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未按照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3.3 应交未交投标保证金的；
 - 3.4 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离；
 - 3.5 投标单位的报价是选择性或是附有条件的；
 - 3.6 经评标小组认定投标单位的报价低于成本价的；
 - 3.7 投标单位的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
 - 3.8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和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字迹潦草、模糊、难以辨认；
 - 3.9 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出现了评标小组认为不应当雷同的情况；
 - 3.10 投标单位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招标文件要求的，或者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小组可以否决其投标；
 - 3.11 投标单位未通过报名的或者在名称上和法人地位上与报名情况发生实质性的改变的；
 - 3.12 投标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或者资格要求证明材料提供不齐全的；
 - 3.13 投标文件材料所述情况和所附相关资料不实的；
 - 3.14 投标单位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 3.15 投标单位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 3.16 投标文件未胶装成册的，未标明正副本的；
 - 3.17 按有关规定无效的其他情形。
4. 投标文件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 4.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4.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4.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5 数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作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处理，该投标文件将不予以评审，视作无效投标；

4.6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4.7 投标单位对于上述修正后的结果应向评标小组作出书面确认并予以认可。投标单位不同意以上修正，则其投标将被拒绝或视作无效。

5. 评标小组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内容本身，不依靠开标后的任何外来证明。

二十一、投标的澄清

1. 为了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单位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但不能影响招标文件中的实质性内容。投标单位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所有澄清或说明必须以书面方式正式为之，由法定代表人或其代理人的签名或盖章。

3. 投标单位拒不按照评委会要求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视为撤回投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4. 评标小组可要求投标单位就澄清的问题作出答复，该答复经投标单位代表的签字认可，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二十二、采购失败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宣布该项目采购失败：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单位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单位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单位的最终报价均超过了最高限价，采购单位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由以上情形最终导致采购失败，采购单位及平台机构对投标单位不承担任何经济损失。

二十三、确定中标单位

1. 本项目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单位为中标候选人的评分办法。评标小组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条件、评分标准,对投标单位所提服务的先进性、可靠性、服务承诺、质量保证承诺等实质性响应内容进行评审。

2. 最低的投标报价是中标的重要条件,但不是唯一条件。

3. 采购单位授权评标小组直接确定中标单位。

二十四、中标结果及公示

1. 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各参加投标单位如对公示结果有异议,应在有效质疑期内(中标公告的中标期限届满后的七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向平台机构提出,同时出具相关证明材料,该质疑必须由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参加投标的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署以及投标单位盖章方为有效。

2. 平台机构将在收到经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参加投标的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署以及投标单位盖章的书面质疑后的七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作出书面答复。

3. 投标保证金在质疑处理期间,暂不退还。

4. 被质疑的投标单位应当配合平台机构对质疑内容调查取证,并提供所需的相关材料,否则,视同质疑成立。

5. 在中标公示期间,如有参加投标的投标单位提出有效质疑,并因此可能对中标结果产生影响,而最终被取消中标的,平台机构对中标单位不承担任何责任。

二十五、中标通知书

1. 中标单位确定后,采购平台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单位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并对采购单位和中标单位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单位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单位放弃中标,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且不影响中标服务费的支付。

2. 平台机构及采购单位对未中标单位不承担解释未成交原因的义务。

二十六、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无履约保证金

二十七、招标平台服务费

1. 中标单位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将中标服务费付至**平台机构**指定帐户。

2. 收取中标服务费账户信息：

收款单位：常州常投招标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3204010011120158001655

开户银行：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缴纳方式：以银行电汇或转账（备注项目编号），汇款后将凭证发送至我司邮箱（changzhouchangtou@126.com）

3. 招标平台服务收费标准

项 目 类 型	费 率	货物、服务、工程 招标
中标金额（万元）		
100（含，下同）以下		1.5%
100-300（含）		1.2%
300-500（含）		1.1%
.....	

3.1 招标平台服务收费按以上表格进行差额定率累计算，不足人民币 3000 元的按人民币 3000 元收取。

3.2 招标平台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此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当中，采购单位不另行支付。

二十八、合同的签订

1. 中标单位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的三十日内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

2. 中标单位应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派代表前来与采购单位具体商谈签订合同。招标文件、中标单位的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 采购单位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投标文件”中的服务内容合法范围内进行调整。但增加的数量或金额不得超过中标服务数量或金额的 10%。

4. 中标单位因不可抗力导致无法按期签订合同的，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 5 日内提出，并提供书面证据，采购单位及中标单位互不承担任何责任及损失。如中标单位无正当理由未按期签订合同的，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并承担违约

责任,采购单位可以与排位在中标单位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合同或重新委托进行招标。

二十九、投标单位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所交投标保证金平台机构不予退还,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网站予以公布,两年内不得参与本公司组织的一切项目。已经中标的,取消其中标资格。已经签约的,所签订的合同无效,同时招标平台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1.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或串通他人的;
2. 有吵闹、起哄、斗殴等行为,扰乱招投标现场、评审或办公秩序的;
3. 中标后,因中标单位原因,未能在规定期限内与采购单位签署合同的或无正当理由拒不签订合同的,合同签订后未能履行又不按约赔偿的;
4. 中标后,由于中标单位的原因所签订的合同依法被认定无效的;
5. 中标后,不缴付履约保证金或中标服务费的;
6. 提出不当要求,进行恶意敲诈的;
7.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8. 提供虚假材料或者未按规定程序进行质疑、投诉、诉讼,影响项目正常进行的;
9. 向平台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10. 投标单位拒不按照评委会要求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视为撤回投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11. 缴纳投标保证金后,在开标前两个工作日前,未递交书面形式的弃标函无故不参与项目的招投标活动的;
12. 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13. 法律法规认定的其他情形。

三十、中标单位违反第二十八条及第二十九条规定,并且导致中标无效的,采购单位可以与排位在中标单位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或重新委托进行招标,原中标单位应承担相应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损失):

1. 向平台机构支付原采购活动产生的合理费用(评审费用);
2. 如最终中标价高于原中标价的,原中标单位应当以中标价的差价对采购单位进行赔偿。

第二章 投标文件的内容

投标文件胶装成册，一式肆份，壹份正本，叁份副本，壹份“电子光盘或U盘”（光盘或U盘中含全套正本投标文件，光盘或U盘上标明投标单位名称，随投标文件一起密封提交），未提供完整的视为无效投标。投标文件应当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一、资格证明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章，所有项目若有缺失或无效将可能导致投标无效且不允许在投标截止后补正，要求提供原件的，将原件（或公证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以供核查，过时不予接收。

- *1. 投标函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3. 授权委托书（如果有授权委托书情况的，必须提供）
- *4.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如果有授权委托书情况的，必须提供）
- *5. 投标单位情况表（若是联合体投标，牵头单位和协办单位均需提供）
- *6. 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和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三证合一后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若是联合体投标，牵头单位和协办单位均需提供）
- *7. 承诺函
- *8. 联合体协议书原件（若是联合体投标，需提供）
- *9. 具备城市规划乙级以上（含乙级）资质和城乡规划编制乙级以上（含乙级）资质证书复印件（若是联合体投标，牵头单位须同时具备城乡规划资质乙级（含）以上和城市规划资质乙级（含）以上；协办单位须具备城乡规划资质乙级（含）以上或者城市规划资质乙级（含）以上）
- *10. 项目负责人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证书复印件（项目负责人必须为牵头单位的项目负责人）
- *11. 上一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投标单位成立不满一年的不需提供）（若是联合体投标，牵头单位和协办单位均需提供）
- *12. 近一年内任意月份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若是联合体投标，牵头单位和协办单位均需提供）
- *13. 近半年内任意月份缴纳社会保障的相关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若是联合

体投标，牵头单位和协办单位均需提供）

*14. 未被列入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网上打印凭证加盖公章。（“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时间显示为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时间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期的任意时间）

（若是联合体投标，牵头单位和协办单位均需提供）

*15.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若是联合体投标，牵头单位和协办单位均需提供）**

二、价格及有关商务部分材料

*1. 开标一览表

*2. 企业声明函（小型和微型企业提供）

三、技术部分材料

1. 技术方案

2. 综合实力

3. 其他资料（投标单位请自行增加）

说明：

1. 上述带“*”条款投标单位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否则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单位依据评分办法提交的各类证明资料在投标文件中应提供复印件，否则不予得分**（要求“核查原件”的应当将原件（或公证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以供核查，过时不予接收，未提供的评审中将不予计分）**

3. 对本章所有的格式，投标单位可根据自身情况进行补充和修改，但补充和修改不得造成与本格式内容有实质性的违背。投标单位可提供其它相关的证明材料（不限于此）。

4. 投标单位需按投标文件的组成要求进行编制，胶装成册，注明页码，同时提供目录表。

第三章 招标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项目背景

长三角一体化上升为国家战略以来，围绕一体化和高质量，开始加速进入实施操作层面。按照“国际化智造名城、长三角中轴枢纽”的发展愿景，常州将加快实施传统产业提升与新兴产业跃升“双轮驱动”，聚力打好产业基础高级化和产业链现代化攻坚战，打造千亿级特色产业集群。

武进区作为“江苏第一区”，既是常州市产业发展的前沿高地，也是城乡建设的活力地区，应该在长三角一体化按下“快进键”的大背景下顺势而为，抓住常州融入上海大都市圈和成为长三角重要节点城市的机遇的同时，加强与南京都市圈和苏锡常都市圈的协同发展，稳步实现地区产业的高质量提升，强化自身在沪宁产业创新走廊上的标杆引领作用。

立足当前形势，面向未来，武进区的产业结构要进一步加强统一规划和宏观指导，统筹好产业布局，通过资源要素的高效率配置，为武进的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在此背景下，建议根据发展趋势，以上述战略性新兴产业为导向，在产出、配套、人才等方面多管齐下，开展工业发展专题研究，从而强化工业绿色集约发展，推动金融、土地等要素向园区集中，提升园区资源集约利用水平，着力打造长三角重要的高端制造业产业集群。

二、工作内容

《武进区工业布局规划研究》将及时承接宏观发展战略和区域发展机遇，基于武进区工业发展趋势和诉求，明确定位，提出发展战略并落实空间布局。从空间上支撑区级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从行动上科学指引“十四五”近期行动编排形成合力，为武进区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和“高质量”发展的大格局出谋划策。

三、规划成果

本次规划成果将实现分阶段、多层次、多专业高度整合的综合“一体化”服务，统筹考虑规划、土地、政策、实施路径、运作机制等内容，将工业规划与空间规划相结合，包含武进区工业规划研究、武进区工业空间布局两个方面内容。

1、武进区工业规划研究

基于对工业发展趋势和区域发展格局的认知，给出武进区未来的主导工业门类 and 工业体系，以及巩固提升、加快发展和积极培育的细分领域名单。

2、武进区工业空间布局规划

给出武进区工业空间格局，分板块或园区发展指引、工业用地空间布局引导等。针对重点产业园区可进一步展开园区工业体系、空间方案等方面内容，并给出相应的发展策略。最终形成一张“**武进区产业地图**”，指引工业转型发展和项目实施建设。

根据以上两方面内容，结合项目成果，规划将同时形成一份武进区工业发展规划专项课题报告，进一步明确各板块产业定位，探索构建片区协同发展的目标愿景。

本次规划最终成果将计划形成一份规划成果文本，一份规划成果汇报ppt。

四、主要内容：

1. 武进区工业规划研究

(1) 趋势研判

分析研究武进区在当前国际、国内、区域经济发展形势下，应如何顺应趋势，提高站位，抓住机遇，实现发展新目标。

一方面，从工业发展方向的角度，在全球、国内、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等多个层面，研究传统工业转型升级与新兴产业创新发展的主要趋势。

另一方面，从区域战略格局的角度，研究长三角一体化、上海市、南京都市圈、苏锡常都市圈等区域重大战略对武进区工业发展带来的影响，以及武进区在区域战略格局中与其他主体的关系、应扮演的角色和承担的分工。

(2) 基础审视

从经济发展水平、发展阶段、产业结构、主导产业、特色经济、产业平台、产业空间分布、创新资源等角度，对武进区的工业发展基础进行全方位评析；从时间维度展开发展历程的动态评估、从区域层面进行横向比较，客观剖析武进区工业发展过程中的特征、面临的瓶颈问题、未来的发展机遇等。

(3) 目标定位与指标体系

在现状工业评估的基础上，对标国际和国内先进案例，结合未来发展趋势，

从更高层面、更大区域、更新角度谋划武进区工业发展的愿景，进而将目标分解，引导筛选未来工业发展的引领产业、主导产业、支撑产业等，构建一套多元动力、可持续发展的产业体系。

根据目标定位与产业体系，建立科学合理、多层次、可量化的产业发展指标体系，将任务分解至近远期分步实现，刚弹结合，包含控制性指标与引导性指标，从而保障产业发展愿景能够逐步落实。

(4) 分产业发展指引

对产业体系内各重点产业进行细化分析，从产业现状基础出发，结合市场前景与发展趋势，同时考虑到政策导向因素，提出各产业的发展方向、重点的细分领域、产业链的构建、强化与其他产业的互动等。

针对未来重要的优势产业、重点培育的战略性新兴产业等展开专题深化研究，结合对园区主体、龙头企业的深度访谈，对于相关案例的深度剖析研究，提出重点的发展方向，制定相应的发展策略，提出精准扶持的政策建议等，为工业发展提有效指引。

同时，结合武进区自身的发展特色，也重点关注传统工业的转型升级路径，新兴制造业与传统制造业的协同发展，产业链提升与整合，传统乡镇企业的发展引导等方面内容并提出相关建议。

2. 武进区工业空间布局

(1) 工业用地现状评估

将工业数据与空间相结合，在现状工业用地绩效评估的基础上，分不同产业门类、不同空间规模、企业类型、权属等对工业用地现状进行评估，梳理现状特征与问题，针对存量与增量空间展开分析，同时结合产城关系、全区层面功能布局等对于工业用地现状分布、绩效情况、问题产生原因等进行分析，识别工业空间布局需要解决的核心问题及解决方式。

(2) 工业空间格局

结合武进区产业体系和用地现状，从空间角度落实转型升级的目标愿景。提出针对不同工业的空间分布，并提出相应的各项策略，形成结构明晰的工业空间格局。对于增量空间实现有序、高效利用，对于存量空间逐步盘活，从用地和空间层面支撑产业体系的构建。同时，将工业布局与用地结构结合，明确各功能板

块用地构成、特色功能。

（3）板块及园区发展指引

在总体产业空间结构确定的基础上形成指向明确的发展定位、规划意向、产业导向与项目策划。注重对于不同能级的园区、平台、镇提出与权责相对应的发展策略，同时针对不同平台、板块提出整合发展的策略和政策建议。

围绕武进国家级高新区、西太湖科技产业园等国家级、省级园区，整合现有相关政策，在明确既有产业定位基础上，强化周边产业板块衔接互动、完善园区支撑体系布局，进一步引导产业链上下游企业集聚，提升区域主导产业影响力。

（4）武进区产业地图

形成重点项目清单，将明确的重点区域、重点项目，与常州市、武进区“十四五”规划进行充分衔接，统一工作思路。同时在空间总图基础上叠加土地和重点项目信息，编制“武进区产业地图”，明确新增、存量转型、留白、减量等区域，结合其他地区结合和武进特色，划定“工业区块线”，并明确不同类型区块线的发展导向和政策支撑，形成重点突出、时序明晰、利于招商、便于管理的发展蓝图。

（5）实施保障

在重视前瞻性的同时强调操作性，将梳理规划调整建议、土地出让时序建议、存量更新路径建议、特定产业培育机制建议等，并对相关的土地政策、招商政策等进行梳理，保障规划落实。

五、项目工期

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提交初步成果，2021年12月底形成最终成果。

六、团队人员要求

项目参与人员应具备城乡规划或土地规划相关方面的专业技术水平及工作经验。项目团队人员安排应不少于6人，其中，项目负责人需具备高级工程师以上职称。

在服务期内，经营团队及项目组人员应保持稳定，以保证项目工作的正常进行。在整个项目执行过程中，不得更换项目负责人。

注意事项:

1. 本次采购的产品若为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及环保清单所列产品，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2. 融资贷款。根据《常州市关于开展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常政办发〔2012〕134号）精神，政府采购项目中标单位需要信用融资时可申请贷款，申请条件及操作流程等事项详见《常州市财政局关于全面开展常州市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项目名称：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甲方： 乙方：

平台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_____。项目地点为_____，为明确双方权责，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
- 1.2 国家、省以及地方有关法规、规章及技术规范、标准及其它规定；
- 1.3 规划项目批准文件；

第二条 本合同项目名称、规模、性质及内容

- 2.1 项目名称：
- 2.2 性质及目的：
- 2.3 范围及内容要求：
 - 2.3.1 范围：
 - 2.3.2 内容及深度要求：
 - (1) 内容技术要求
 - (2) 成果

第三条 依据

- 3.1 甲方提交的基础文件、资料；
- 3.2 国家及地方有关城乡规划技术规范和技术标准。

第四条 甲方向乙方提交的文件及资料

第五条 乙方向甲方交付的成果文件

第六条 合同经费支付方式

第七条 双方责任

7.1 甲方责任

7.1.1 甲方委托_____任务时，必须向乙方明确_____的内容、技术深度要求和阶段划分，按本合同第四条之规定向乙方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准确性和时效性负责；

7.1.2 甲方应按本合同第六条之约定按时支付相关费用；

7.1.3 相关合同组成文件及补充协议中甲方应负的其他责任；

7.2 乙方责任

7.2.1 乙方应组成固定的项目团队，同时明确相对固定的专业负责人；乙方应确保人员名单的准确性和稳定性；

7.2.2 乙方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向甲方交付成果。成果应符合国家及地方有关城乡规划技术规范和技术标准和合同约定的编制内容和技术深度要求；

7.2.3 最终向甲方提交的成果的内容和质量，由乙方全权向甲方负责，并由乙方全权负责对成果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进行修改、补充；

7.2.4 乙方在项目过程中应派主创人员参加甲方组织的关于该项目的相关讨论、论证、评审、验收等会议活动，乙方必须做好汇报、收集意见、听取相关会议的意见和建议等工作；

7.2.5 乙方不得将甲方提供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上述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7.2.6 乙方提交的成果待甲方付清全部费用后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向第三方泄露、转让该成果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

7.2.7 相关合同组成文件及补充协议中乙方应负的其他责任。

第八条 违约责任

8.1 甲方未按本合同之规定及时提交有关资料集文件的，乙方有权将交付编制文件的时间相应顺延；

8.2 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擅自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的，乙方未开始编制

工作的，不退回预付款；已开始编制工作的，甲方应根据乙方该阶段实际完成工作量支付费用；

8.3 在合同履行期间，乙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费用，还应赔偿甲方由此造成的直接损失。

第九条 不可抗力

9.1 如果发生签约时不能预见且双方又不能避免或克服其影响，该事故即构成不可抗力。这些事故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失火、洪水、恶劣天气造成超过正常设计标准的风暴等）和战争；

9.2 在履行本合同期间，由于各方面都无法控制的不可抗力因素而造成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延迟履行，不应视为违约；

9.3 当不可抗力发生后，受害方应以最快的方式通知对方，并提供有效的书面证明，而且在所有情况下，均应积极采取措施，以消除或减少不可抗力所造成的影响；

9.4 当不可抗力终止时，受害方同样应以最快的方式通知对方。

第十条 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如发生争议，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1.1 本合同于 年 月在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 签订；

11.2 本合同自双方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1.3 本合同项目开展过程中经双方认可的工作大纲、来往传真、会议纪要等均视为本合同的组成文件，如与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以后形成的文件内容为准；

11.4 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视为本合同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如果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以补充协议为准；

11.5 本合同原件一式伍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平台机构壹份。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经办人：（签字）

经办人：（签字）

地址：

地址：

邮箱：

邮箱：

传真：

传真：

电话：

电话：

招标平台机构(盖公章)：常州常投招标有限公司

代理人：

以上合同供参考，以最终和采购单位签订的为准

第五章 评标方法

一、评分办法

1. 本项目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小组在投标文件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中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小组评分部分各项因素，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视同小微企业，由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必须按照财库〔2019〕141号文件附件，未按上述要求提供材料或不符合文件要求的不得享受价格扣除。

3.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方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注：每部分的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合计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二、评分标准

评审内容		满分	评分细则
投标报价 (20)		20分	1. 评标基准价：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2. 评标基准价得分为20分。 3. 其他投标单位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单位投标报价）*20%*100，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综合 实力 (28)	业绩	12分	投标单位具有自2017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止承担过单项合同金额100万及以上产业规划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得3分，最高得12分。（12分） （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拟投入人员配备	16分	对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配备（除项目负责人）进行综合评议（每有1名高级规划师或高级工程师得2分，未提供不得分。最高得分16分） 注：（1）投标文件中提供为本项目配备的人员的姓名、在本项目中担任职务以及相应证书复印件。 （2）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近6个月任一月份的社保缴纳证明（提供由社保机构出具的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的凭证加盖社保机构公章或社保中心官网上缴纳记录）复印件加盖投

			标单位公章)
技术方案 (52)	服务方案	45分	对项目的解读与理解：对项目的地理位置、项目的功能与作用理解深刻到位，根据项目实际特点，合理应用技术标准，根据总体编制思路表述清晰、完整、严谨、合理程度评分，优秀8-10分，良好4-7分，一般3分，未提供不得分。满分10分
			研究方法及技术路线：根据投标单位对项目的理解，阐述的研究方法及技术路线合理清晰程度评分，优秀5分，良好3-4分，一般1-2分，未提供不得分。满分5分
			对本项目规划方案关键问题的认识、把握程度，相应对策的合理可靠程度，以及通过技术手段解决问题的意识、能力。方案编制工作中的关键问题分析全面、准确、清晰；相应对策合理，可行、可靠；提出了安全可靠合理的方案，优秀15-20分，良好8-14分，一般1-7分，未提供不得分。满分20分
			进度计划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进度保证措施合理、可行，优秀4-5分，良好2-3分，一般1分，未提供不得分。满分5分
			针对本项目的特点，提出合理化建议，优秀得4-5分，良好2-3分，一般1分，未提供不得分。满分5分
	服务保障	7分	对规划方案后续服务工作的内容俱全、组织机构安排合理，能承诺并保证项目良好运行，优秀5-7分，良好2-4分，一般1分，未提供不得分。

注：

- 1、评分细则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文件及资料等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要求“原件核查”的须在投标截止前将相关原件或公证件随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以供评委会核查，过时不予接收。
- 2、评标时，未能按以上要求提供相应证明（复印件和原件或公证件）的，不作为评标依据，不得分。
- 3、为便于评分，请投标单位按评分表样式，逐条列出证明材料所在页码，格式自拟。

第六章 附件

附件一：

致：_____（采购单位）

常州常投招标有限公司

我们收到贵公司_____号招标文件，经仔细阅读和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本项目的招标活动并投标。为此，我方接受招标文件全部条款，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 我们愿意按照招标文件的一切要求，提供完成该项目的全部内容，招标文件所确定的采购范围相应服务的各项应有费用，以及为完成该项服务项目所涉及的一切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包含办公用品及其运输、运杂、装卸保险、人工、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2. 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严格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合同的义务。我公司承诺服务期为。

3. 我们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补充文件(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招标文件的所有规定，并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4. 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限为投标开始后 60 天。

5. 我们愿意提供平台机构在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

6. 我们认为你们有权决定中标单位，还认为你们有权接受或拒绝所有的投标单位。

7. 我们愿意遵守招标文件中所列的收费标准。

8. 我们承诺该投标文件在投标开始后的全过程中保持有效，不作任何更改和变动。

9. 我们愿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磋商保证金，并同意投标文件中关于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的规定。

10. 如果我们中标，我们愿意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支付履约保证金，并按招

标文件的规定支付中标服务费。

所有有关招标文件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投标单位：

联系人：

地址：

联系电话：

邮政编码：

传真：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

我 _____ (姓名)系 _____ (投标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_____ (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 为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全权负责参加本次项目的投标、签订合同以及与之相关的各项工作。本投标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职务：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

地址：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职务：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

地址：

身份证号码：

投标单位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

开户行：

帐号：

备注：

- 1、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议时，需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
- 2、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议时，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原件。

附件三：

开标一览表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

招标编号：

单位：元（人民币）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四：

投标单位情况表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企业地址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营业面积（含厂房面积）	平方米		
单位简历及内设机构情况			
单位优势及特长			
近三年来完成或正在履行的重大合同情况			
最近3年内在经营过程中受到何种奖励或处分	（包括财政、工商、税务、物价、技监部门稽查情况和结果）		
最近3年内有无因售假、售劣或是其他原因被消费者投诉或起诉的情况及说明	（包括解决方式和结果）		
最近3年内主要负责人有无因经济犯罪被司法机关追究的情况及说明			
获得技术认证的工程师及简介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附件五：

服务承诺书

致：_____（采购单位）

项目工期、服务内容、设计成果等相关内容进行承诺

表式内容自行编制，签字盖章有效！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六：

承诺函

常州常投招标有限公司：

本公司愿意参加贵公司组织实施的编号为_____号的招投标活动。本公司承诺：

1、我单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存在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

2、我方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我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本公司提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有关于投标单位资格的文件、证明和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

若与真实情况不符，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单位（公章）：

日期：

附件七: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采购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型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和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参考《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3、对于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报价不予扣除

附件八：

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个人住址			
单位电话		个人手机	
人员身份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投标人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评标专家		
参加：	<input type="checkbox"/> 开标 <input type="checkbox"/> 评标		
项目名称			
个人健康情况			
有无发热、乏力、干咳、气促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近 14 天内是否来自（或途径）疫情重点地区和高风险地区？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 到达时间为：			
近 14 天内是否离开过常州？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离开常州往		返常日期	
途径（换乘）		途径日期	
近 14 天内是否有与来自疫情重点地区和高风险地区的人员接触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 接触时间为：			
<p>本人承诺以上信息真实准确。如有不实，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p> <p>申报人（签名）：</p> <p>单位（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日期：</p>			

备注：请各投标单位进入活动现场人员按附件要求填写《疫情期间参与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并加盖单位公章后于开标时将原件带至开标现场递交。

附件九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供应商形象，本单位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本单位已经阅读并充分理解《常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自愿按照《常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发生失信行为将记录并公开到“信用常州”、常州市政府采购网。

三、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四、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五、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六、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七、承诺本单位在信用中国（江苏）网站中无违法违规、较重或严重失信记录。

八、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

九、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

十、承诺本单位若违背承诺约定，经查实，愿意接受行业主管部门和信用管理部门相应的规定处罚，承担违约责任，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一、承诺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事项上网公示，违背承诺约定行为将作为失信信息，记录到常州市公共信用信息系统，并予以公开。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年 月 日

友情提醒

各投标单位：

你好！

为了提高贵公司的标书有效性，减少不必要的废标，特友情提醒注意以下几点：

- 1、请谨记招标文件上表述的**各项事宜时间节点**，特别是**开标时间和地点**，迟到的将一律不能进入开标室。涉及到投标项目的**所有原件**均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到达开标现场。
- 2、投标保证金一定要从**公司账户**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和时间缴至**指定帐户**并到帐，拒绝以其它方式缴纳，禁止第三方代缴保证金。中标公示结束后我们也只会将投标保证金返还到您的**公司账户**。
- 3、投标文件**密封**并在封袋骑缝处加盖**投标单位公章**。资格证明材料提供复印件的一定要加盖公章，有要求提供原件的必须提供**原件**。
- 4、需要提供样品的，请严格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时间**提供。同时注意**密封、隐蔽**标签的相关要求。
- 5、因招标文件文字表述有限，鼓励您**现场踏勘**，可以在投标前充分了解现场环境、工程进度和质量要求等信息，为您有针对性的制作投标文件积累充分的原始资料。
- 6、设定**最高限价**的，超过限价一律废标。
- 7、请精心仔细**审阅招标文件**，特别是**黑体字**。如有疑问，请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询疑。

我们也欢迎您对我们的招标组织工作提出宝贵意见。电话：0519-85857862

最后祝您投标成功！

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常州常投招标有限公司所有。

(全文完)